

L09信息披露

2025年9月11日 星期四
制作:李 波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转债 公告编号:2025-083
债券代码:120801 债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海亮转债”的 第十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海亮转债”赎回价格:101.710元/张(含当期应付利息,当期年利率为2.0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除应缴纳的增值税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年8月25日
3.“海亮转债”停止交易日:2025年9月24日
4.“海亮转债”赎回登记日:2025年9月26日
5.“海亮转债”停止赎回日:2025年9月29日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期限
自2025年9月29日起

7.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5年9月10日
8.投资者赎回到账日:2025年10月14日

9.赎回类别:余额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9月26日)收市后,Z形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9月2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海亮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海亮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持“海亮转债”持有人需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的“海亮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况,建议在转股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限制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本次“海亮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持“海亮转债”持有人需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海亮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公司决定通过公司提前赎回“海亮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海亮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94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公开发行了3,1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1.50亿元,期限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799号”文同意,公司31,5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12月1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海亮转债”,债券代码“120801”。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及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2019年11月27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5月27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5年11月21日)止(如前述交易日为非交易日或该交易日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初始转股价格为9.83元/股。

2020年6月2日,公司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0年6月12日起由9.83元/股调整为9.76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2021年6月23日,公司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1年6月23日起由9.76元/股调整为9.69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2022年6月30日,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2年6月30日起由9.69元/股调整为9.62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2023年7月5日,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7月5日起由9.62元/股调整为9.54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024年7月17日,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4年7月17日起由9.54元/股调整为9.37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5年7月4日,公司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5年7月4日起由9.37元/股调整为9.20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赎回触发情形
自2025年8月4日起至2025年8月15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海亮转债”当期赎回价格(9.20元/张),即11.96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已触发“海亮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2025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

前赎回“海亮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启用“海亮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赎回价值加当期应付利息的价格赎回“海亮转债”登记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海亮转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后续“海亮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工作。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关决定按照赎回价值加当期应付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赎回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付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0.365
IA:指当期应付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X: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期间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中发生转股价格调整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期限及赎回确定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海亮转债”赎回价格为101.710元/张(含息、含税),计算如下如下:

当期应付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X0.365
IA:当期应付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X: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期间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中发生转股价格调整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期间限制
自2025年9月29日起

7.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5年9月10日
8.投资者赎回到账日:2025年10月14日

9.赎回类别:余额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9月26日)收市后,Z形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9月2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海亮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海亮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持“海亮转债”持有人需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的“海亮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况,建议在转股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限制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本次“海亮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持“海亮转债”持有人需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海亮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公司决定通过公司提前赎回“海亮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海亮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94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公开发行了3,1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1.50亿元,期限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799号”文同意,公司31,5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12月1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海亮转债”,债券代码“120801”。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及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2019年11月27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5月27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5年11月21日)止(如前述交易日为非交易日或该交易日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初始转股价格为9.83元/股。

2020年6月2日,公司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0年6月12日起由9.83元/股调整为9.76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2021年6月23日,公司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1年6月23日起由9.76元/股调整为9.69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2022年6月30日,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2年6月30日起由9.69元/股调整为9.62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2023年7月5日,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7月5日起由9.62元/股调整为9.54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024年7月17日,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4年7月17日起由9.54元/股调整为9.37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5年7月4日,公司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025年7月4日起由9.37元/股调整为9.20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赎回触发情形
自2025年8月4日起至2025年8月15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海亮转债”当期赎回价格(9.20元/张),即11.96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已触发“海亮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2025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5-072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通精工”)
担保金额:1,500.00万元
担保期限:自2025年9月11日起至2026年9月10日止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累计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适用):
担保金额:1,500.00万元
担保期限:自2025年9月11日起至2026年9月10日止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适用):
担保金额:1,500.00万元
担保期限:自2025年9月11日起至2026年9月10日止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5年9月9日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在保证期间内,为亚通精工在光大银行办理的总额不超过1,500万元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2.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3.担保的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4.担保的会计处理
5.担保的法律效力

6.担保的期限及续期
7.担保的解除条件

8.担保的违约责任
9.担保的争议解决

10.担保的其他事项

11.担保的生效条件

12.担保的公告

13.担保的变更

14.担保的终止

15.担保的解除

16.担保的违约责任

17.担保的争议解决

18.担保的其他事项

19.担保的生效条件

20.担保的公告

21.担保的变更

22.担保的终止

23.担保的解除

24.担保的违约责任

25.担保的争议解决

26.担保的其他事项

27.担保的生效条件

28.担保的公告

29.担保的变更

30.担保的终止

31.担保的解除

32.担保的违约责任

33.担保的争议解决

34.担保的其他事项

35.担保的生效条件

36.担保的公告

37.担保的变更

38.担保的终止

39.担保的解除

40.担保的违约责任

41.担保的争议解决

42.担保的其他事项

43.担保的生效条件

44.担保的公告

45.担保的变更

46.担保的终止

47.担保的解除

48.担保的违约责任

49.担保的争议解决

50.担保的其他事项

51.担保的生效条件

52.担保的公告

53.担保的变更

54.担保的终止

55.担保的解除

56.担保的违约责任

57.担保的争议解决

58.担保的其他事项

59.担保的生效条件

60.担保的公告

61.担保的变更

62.担保的终止

63.担保的解除

64.担保的违约责任

65.担保的争议解决

66.担保的其他事项

67.担保的生效条件

68.担保的公告

69.担保的变更

70.担保的终止

71.担保的解除

72.担保的违约责任

73.担保的争议解决

74.担保的其他事项

75.担保的生效条件

76.担保的公告

77.担保的变更

78.担保的终止

79.担保的解除

80.担保的违约责任

81.担保的争议解决

82.担保的其他事项

83.担保的生效条件

84.担保的公告

85.担保的变更

86.担保的终止

87.担保的解除

88.担保的违约责任

89.担保的争议解决

90.担保的其他事项

91.担保的生效条件

92.担保的公告

93.担保的变更

94.担保的终止

95.担保的解除

96.担保的违约责任

97.担保的争议解决

98.担保的其他事项

99.担保的生效条件

100.担保的公告

101.担保的变更

102.担保的终止

103.担保的解除

104.担保的违约责任

105.担保的争议解决

106.担保的其他事项

107.担保的生效条件

108.担保的公告

109.担保的变更

110.担保的终止

111.担保的解除

112.担保的违约责任

113.担保的争议解决

114.担保的其他事项

115.担保的生效条件

116.担保的公告

117.担保的变更

118.担保的终止

119.担保的解除

120.担保的违约责任

121.担保的争议解决

122.担保的其他事项

123.担保的生效条件

124.担保的公告

125.担保的变更

126.担保的终止

127.担保的解除

128.担保的违约责任

129.担保的争议解决

130.担保的其他事项

131.担保的生效条件

132.担保的公告

133.担保的变更

134.担保的终止

135.担保的解除

136.担保的违约责任

137.担保的争议解决

138.担保的其他事项

139.担保的生效条件

140.担保的公告

141.担保的变更

142.担保的终止

143.担保的解除

144.担保的违约责任

145.担保的争议解决

146.担保的其他事项

147.担保的生效条件

148.担保的公告

149.担保的变更

150.担保的终止

151.担保的解除

152.担保的违约责任

153.担保的争议解决

154.担保的其他事项

155.担保的生效条件

156.担保的公告

157.担保的变更

158.担保的终止

159.担保的解除

160.担保的违约责任

161.担保的争议解决

162.担保的其他事项

163.担保的生效条件